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申购和定投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协商，自2021年12月24日起，本公司旗下的部分基金新增利得基金为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利得基金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赎回业务，办理定投业务的起点金额为10元，参与规则以利得基金为准。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006403	银河睿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睿嘉债券C
2	006761	银河家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家盈债券
3	007155	银河中债-1-3年久期央企20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中债央企20债券指数
4	008563	银河臻优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臻优稳健配置混合A
5	008564	银河臻优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臻优稳健配置混合C
6	008709	银河龙头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龙头股票
7	011335	银河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医药混合
8	013541	银河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A
9	013542	银河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C
10	150968	银河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研究精选混合
11	005387	银河睿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睿达混合C
12	005459	银河嘉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嘉谊混合A
13	005460	银河嘉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嘉谊混合C
14	013074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C
15	519629	银河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睿利混合A
16	519630	银河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河睿利混合C

投资者通过利得基金申购及定投上述基金的（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实施费率最低 1 折优惠，实施费率优惠的具体活动方案及时间以利得基金的公告为准。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折扣费率。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站：www.leadbank.com.cn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galaxyasset.com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4日

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6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1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2月2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2月2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混合A	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665	01366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2. 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或赎回，但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后，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一年内不得赎回。投资人的每笔认购/申购申请确认的基金份额需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一年后的年度对日（含该日）起方可办理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基金管理人可调整本基金的开放日或开放时间，具体安排以届时公告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日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代销网点的投资人就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金额的限制。

2、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3、关于本基金申购金额限制的规定如与其他规定不同，以本公告为准。各销售机构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设置级差费率，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申购费率按每笔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申请单独计算；C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表如下：

A 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0%
50万元（含）至200万元	1.20%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80%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并应 在投资人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 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存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或针对特定渠道、特定投资群体开展有差别的费率优惠活动。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是指投资人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日动完成扣款并于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就本基金申请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得少于人民币10元。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层
法定代表人：刘立达
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支持网上交易）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直销业务电话：(021)38568981/ 38568507
传真交易电话：(021)38568985
联系人：徐佳晶、郑夫桦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6号A-F座3楼（邮编：100045）
电话：(010)56086900
传真：(010) 56086939
联系人：郭淼慧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中988号2602房（邮编510610）
电话：（020）88524556
联系人：王晓萍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206号三层(邮编：150001)
电话：（0451）82812867
传真：（0451）82812869
联系人：崔男

（5）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航天大厦A座1601C（邮编：518046）
电话：13560786745；
联系人：史忠民

5.2 代销机构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网址：www.jsbchina.cn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大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hscn.com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 号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6）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客户服务电话：95368
网址：www.hlzq.com

（7）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20 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0）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法定代表人：步国旬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1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客户服务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客户服务电话：95584、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15）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客户服务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16）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1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 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65、0755-95565
网址：www.cmschina.com

（18）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1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0层经纪业务管理部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20）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21）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户服务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22）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2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人代表人：范力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24）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客户服务电话：95323、400-109-9918
网址：www.cfsc.com.cn

（25）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21、22、23层
办公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60号开发区控股中心21、22、23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网址：www.ykzq.com

（2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7）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安志勇
客户服务热线：400-651-5988
网址：www.ewww.com.cn

（28）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户服务热线：95532
网址：www.ciccwm.com

（2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0）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西溪路556号同里中心艾空间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客户服务电话：95017-1-6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亦可通过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联系本公司客服中心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公司网址：www.galaxyasset.com
客服中心电话：400-820-0860

2、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风险提示：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开放式基金为百分之十，定期开放基金为百分之二十，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产品除外）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申请的全部基金份额，或赎回的款项可能延缓支付。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了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在最短持有期限内，投资人将面临因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4日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稳裕	
基金主代码	0035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0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1-12-28	
赎回起始日	2021-12-28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稳裕A	中信建投稳裕C
下属各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573	007552
该类别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下文简称“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的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后续每个封闭期为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至3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每个开放期为5至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本基金的第十八个封闭期为2022年1月12日（含该日）至2022年4月11日（含该日）。本基金2021年度第四次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2021年12月28日（含该日）至2022年1月11日（含该日），开放期间共10个工作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投资者应在开放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参见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并被受理的，其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元，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单个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或本公司网上直销累计申购规模不设上限。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20,000元，追加申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单个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累计申购规模没有上限限制。不接受单个投资者申购申请后导致其持有的本基金份额超过本基金总份额50%以上的情形。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届时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中信建投稳裕A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万	0.60%	
100万≤M（500万	0.30%	
500万≤M	1000.00元/笔	

中信建投稳裕C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0（M	0.00%	

注：（1）申购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0%。

（3）在本基金的存续期内，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本基金的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但申请经登记机构确认的不得撤销。

（4）投资者办理申购等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办理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转托管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率为1.50%，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率为0.05%，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持有一个封闭期以上（含一个封闭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A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率为1.50%，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本基金的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及销售机构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但申请经登记机构确认的不得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者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6）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目前暂不开通转换业务，具体开通情况以届时公告为准。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目前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开通情况以届时公告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黄凌
联系人：贾欣欣
联系电话：010-59100273
传真号码：010-59100298

（2）网上交易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
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
开放期间，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9-108-108（免长途话费）进行业务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bankcomm.cn
联系电话：95559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spdb.com.cn
联系电话：95528

（3）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联系电话：95526

（4）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nbcb.com.cn
联系电话：95574

（5）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bjrcb.com
联系电话：96198

（6）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网址：www.xinlande.com.cn
联系电话：400-166-1188

（7）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uilinbd.com
联系电话：025-66046166-849

（8）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urainf.com
联系电话：0851-88235678

（9）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xiquefund.com
联系电话：400-699-7719

（1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1234567.com.cn
联系电话：95021，400-1818-188

（1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wbuy.com
联系电话：400-700-9665

（1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antfortune.com
联系电话：95188

（1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erichfund.com
联系电话：400-820-2899

（1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5ifund.com
联系电话：952555

（15）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leadfund.com.cn
联系电话：95733

（16）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arvestwm.cn
联系电话：021-38789658

（17）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qiandaojx.com
联系电话：400-088-8080

（18）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yixinfund.com
联系电话：400-609-9200

（1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snjijin.com
联系电话：95177

（20）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cjijin.com
联系电话：400-619-9059

（21）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tdyhfund.com
联系电话：400-819-9868

（22）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zhixin-inv.com
联系电话：400-680-2123

（23）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联系电话：400-673-7010

（24）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66liantai.com
联系电话：400-118-1188

（25）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jiyufund.com.cn
联系电话：400-820-5369

（26）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pytz.cn
联系电话：021-68889082

（27）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lufunds.com
联系电话：400-821-9031

（28）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yingmi.cn
联系电话：020-89629066

（29）和讯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gcapb.com
联系电话：400-0555-671

（30）中证金牛（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网址：www.jnlc.com
联系电话：4008-909-998

（31）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kenterui.jd.com
联系电话：95118，400-098-8511

（32）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yibaijin.com
联系电话：4000-899-100

（33）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danjuanapp.com
联系电话：400-159-9288

（34）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联系电话：010-59013895

（35）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网址：www.cfc108.com
联系电话：400-887-7780，023-63600049

（36）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网址：www.citicsf.com
联系电话：400-990-8826

（3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c108.com
联系电话：95587

（3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ecitic.com
联系电话：95548

（39）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www.swhysc.com
联系电话：95523

（4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sd.citics.com
联系电话：95548

（4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gws.com
联系电话：95514，400-666-6888

（42）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zs.com.cn
联系电话：95548

（4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longone.com.cn
联系电话：95531，400-8888-588

（44）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nht.com.cn
联系电话：956088

（45）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网址：www.swhysc.com
联系电话：95523

（46）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18.cn
联系电话：95357

（47）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www.lc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86499400

（48）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niuniu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16-7531

7.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不设场内销售机构。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以及其他媒介及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信息。

《中信建投稳裕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将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以及其他媒介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2）基金管理人应接收开放日当天（T日）开放时间结束前受理的申购或赎回申请，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包括该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机构营业网点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者。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申请及申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有关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4日

关于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基金”）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12月24日起，增加度小满基金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信建投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581
中信建投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503

二、基金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自2021年12月2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度小满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度小满基金的规定为准。

三、调整申购起点金额

自2021年12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度小满基金申购上述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度小满基金提交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度小满基金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五、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六、办理场所

自2021年12月24日起，投资者可按度小满基金规定的办理方式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七、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